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条件（详见第一章“采购邀请”）：
如采购公告中明确专门面向中小/小微企业采购，须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实质性格式）

注意事项：请按照第二章第一节《供应商须知资料表》中列明的项目属性填写货物类还是工程、服务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申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人民政府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2024-2026年横林镇镇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二标段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4-2026年横林镇镇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二标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接企业为绿洲凯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5人，营业收入为86307.1659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676.24595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接企业为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绿洲凯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4 年 8 月 27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《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》